**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**

**109年度文化觀光產業人才培育課程-【行銷點金術】報名簡章**

1. **計畫依據：**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09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」-「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服務升級及資源整合行銷計畫」。
2. **計畫緣起：**

 近年來，隨著國人觀光旅遊意識提高，各地觀光產業蓬勃發展，儼然成為經濟發展的主要推動引擎，如何透過觀光提升在地產業、傳承在地文化，甚至讓年輕人回流，為在地注入創新生命，成為政府機關及民間單位積極努力的目標。

 爰此，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（下簡稱「本中心」）為培育原住民族文化觀光產業行銷人才，提升原住民族地區文化觀光品質及能量，每年均辦理相關課程，透過講師進行主題分享與學員課後討論發表，讓參與者建立觀光及行銷專業知能，並能實際運用在部落觀光產業及行銷中。

 有鑑於數位科技時代的來臨，行銷策略亦須同步跟進及創新；另外，如何在發展觀光的同時，兼顧當地的人文及生態保育，也是身為行銷人員需要特別重視的一環。基此，本中心訂於本（109）年7月23日至25日，辦理「109年度文化觀光產業人才培育課程-【行銷點金術】」活動，希望透過課程讓學員吸收專業行銷新知，同時在觀光發展之中注入對在地生態的關懷，透過討論、對話、分享，激盪創新思維，提昇原鄉文創產業觀光之行銷效益。

1. **計畫目的：**
2. 藉由專家學者講解、產業參訪座談及分組討論發表，建構學員現代之文化觀光及行銷專業知能，培養具專業行銷能力之人才。
3. 推動原鄉文化觀光業者、全國原住民餐宿、地方文物(化)館等人員之交流，以凝聚地方意識、活化產業，促進地方經濟發展以及提供在地就業機會。
4. **辦理單位：**
5. 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。
6. 主辦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。
7. **辦理日期：**109年7月23日(星期四)至109年7月25日(星期六)，計3天2夜。
8. **辦理地點：**台江國家公園(臺南市安南區四草大道118號)。
9. **參加對象及人數：**
10. 參加對象：
11. 全國原住民文創產業、原住民觀光產業、原住民特色民宿、原住民特色餐飲等從業人員。
12. 全國各原住民鄉鎮市區公所文化或觀光業務承辦人員。
13. 全國29處原住民文化(物)館承辦人員、駐點規劃員及志工。
14. 本中心計畫人員、行政人員及導覽解說員、志工。
15. 其他對本課程有興趣之民眾。
16. 參加人數：40位(額滿為止)。
17. **報名日期及方式：**
18. 報名日期：
19. 自公告日起至109年7月5日(星期日)下午5時止。
20. 如報名截止日期前已達人數上限，將提前截止報名，並將錄取名單公告於本中心官方網站及臉書粉絲專頁。
21. 報名方式：
22. 網路報名：請至本中心官網(https://www.tacp.gov.tw/最新消息)填寫Google報名表單。
23. 傳真報名：請至本中心官網(https://www.tacp.gov.tw/最新消息)下載報名表（如附件一），並依式填妥相關資料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，傳真至本中心遊小姐收(傳真號碼：08-7993550或08-7993551)。
24. 完成報名後，請主動向本中心聯絡窗口確認。

 聯絡窗口：08-7991219分機232遊小姐或282江小姐。

1. **課程辦法：**
2. 本課程免收報名費，惟學員往返集合地點(台南火車站)之交通費須自理或報請所屬機關單位同意支應。
3. 本課程將提供遠程學員（所在機關或單位距上課地點達30公里以上）住宿。住宿地點由本中心統一安排，若不於本中心安排之地點住宿，則所需經費由學員自行負擔。
4. 本次培訓課程將要求學員參與小組分組討論及報告，並聘專業講師講評，以精進學員行銷知能與實務技巧。
5. 本課程全程參與者頒發結業證書一紙，並核發終身學習時數。
6. 本課程如因天候影響或其他因素停辦或延期舉行，將以電話個別告知參訓人員，並於本中心網站及臉書粉絲專頁公告。
7. 如有課程相關問題，請聯繫本中心聯絡窗口。
8. **課程規劃：**(暫定，本中心保有隨時修改之權利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課程內容** |
| **109/07/23(四)** |
| 09:30~09:50 | 報到 |
| 09:50~12:00 | 始業式/課程說明 |
| **『生態旅遊結合原鄉部落』** |
| 13:30~17:30 | **『原住民文創商品行銷』**-包裝設計與整合行銷 |
| **『帶動地方發展』**-如何發展地方產業、人口回流及推動地方創生 |
| **109/07/24(五)** |
| 09:30~10:00 | 報到 |
| 10:00~12:00 | **『行銷通路拓展』**-如何在社群媒體操作、從網路世界找尋商機 |
| 13:30~17:40 | **『行銷通路拓展』**-如何在社群媒體操作、從網路世界找尋商機 |
| **『分組討論及實際演練』** |
| **『成果發表與分享』**-分為3組，每組10分鐘發表，並由講師講評 |
| 結業式 |
| **109/07/25(六)** |
| 09:30~12:00 | **參訪課程:台江國家公園-四草綠色隧道** |
| 12:00 | 賦歸~前往台南火車站 |

1. **預期效益：**
2. 提昇參與者實務行銷能力，提高原住民餐宿、文創業者市場競爭力與全國原住民地方文物(化)館自主營運能力，進而拓展臺灣原住民文化觀光產業之行銷能力。
3. 帶動跨域整合異業結盟之契機，並透過學員的經歷分享與腦力激盪，產出可供各文創從業人員參考及創新之方向及能量。

**附件一**

**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**

**109年度文化觀光產業人才培育課程-【行銷點金術】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□其他 |
| 身份證字號(登錄公務員終身學習時數及辦理保險之用) |  | 飲食習慣 | □葷 □素 |
| 服務單位 |  | 職稱 |  |
| 連絡電話 | (公) (手機) |
| E-mail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
**※備註:**

1. **傳真報名請於109年7月5日（日）下午5時前將報名表傳真至08-7993550或08-7993551遊小姐收，並請洽本中心聯絡窗口08-7991219分機232遊小姐或分機282江小姐確認。**
2. **具公職人員身分全程參與者，給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**
3. **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水杯。**

**附件二**

**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
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**

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8條規定，告知下列事項，請您詳閱：

1. **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：**

為本活動規劃籌備所需，必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
1. **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：**

依法務部公告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屬C001辨識個人者、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、011個人描述，具體蒐集資料包括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性別、連絡電話與地址等，詳如報名表單所示。

1. **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與方式：**
2. 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僅限於本活動期間（含前置作業及後續核銷與成果報告）。
3. 本案所蒐集資料僅供辦理本活動使用，不會為此特定目的外之利用。
4. **個人資料之提供：**
5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，將無法完成本活動報名作業。
6. 請依活動籌備需求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聯繫活動承辦人進行更正。
7. 若您提供錯誤、過時、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，本中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8. **個人資料之保密：**

本中心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。如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中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1. **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：**

您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，就本中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1. 請求查詢或閱覽。
2. 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3.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請求刪除。

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，或有任何建議指教，請與本中心活動承辦人聯繫：
承辦人：江靜怡小姐

電話：08-7991219分機282

電子郵件：b92a01147@mail.tacp.gov.tw

1. **同意書之效力**
2. 當您完成報名並勾選已詳閱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。
3. 本中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之權利，如內容修改時將於本中心全球資訊網公告。